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2020年8月18日为基金份额折算日，对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该日登记在册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场内简称：保险分级，基金代码：167301）、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场内简称：保险A，基金代码：150329）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场内简称：保险B，交易代码：150330）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现将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份额折算结果

2020年8月18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折算成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按截尾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折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名称	折算前基金份额 (单位：份)	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元)	新增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基金份额 (单位：份)	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 (单位：元)
场外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566,788,788.53	1.526	0.526310399	865,095,621.96	1.000

场内方正 富邦中证 保险份额	415,460.00	1.526	0.526310399	56,844,125.00 (注 1)	1.000
方正富邦 中证保险 A 份额	53,400,052.00	1.030	0.030328767	53,400,052.00	1.000
				1,619,557.00 (注 2)	
方正富邦 中证保险 B 份额	53,400,053.00	2.022	1.022292033	53,400,053.00	1.000
				54,590,448.00 (注 3)	

注 1: 该“折算后基金份额”包括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经折算后产生的新增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注 2: 该“折算后基金份额”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经折算后产生的新增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注 3: 该“折算后基金份额”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经折算后产生的新增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投资者自公告之日起可查询经登记结算机构及本公司确认的折算后份额。

二、恢复交易

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 本基金恢复办理赎回、场外申购、转托管(除场外转场内)及配对合并业务,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将于当日开市起恢复正常交易。(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及跨系统转托管(仅限场外转场内)业务的公告》, 自 2019 年 3 月 12 日起, 暂停本基金场内申购业务及本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仅限场外转场内)业务。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

停场内分拆业务的公告》，自 2020 年 8 月 20 日起暂停办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基金代码：167301，场内简称：保险分级）的场内分拆业务。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后续将继续遵循上述相关限制，相关限制如有调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最新公告为准，具体详见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20 年 8 月 20 日为复牌首日，2020 年 8 月 20 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20 年 8 月 19 日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分别为 1.000 元和 0.939 元。2020 年 8 月 20 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重要提示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 2020 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表现为较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超 1.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即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的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因此，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

3、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折算前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超 1.000 元的部分将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即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的持有人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将持有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因此，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一定的变化，由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经过折算，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的杠杆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高于折算前的杠杆倍数。

4、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随之发生较大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余额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 1 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6、由于本基金暂停办理场内分拆业务（详见 2020 年 8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分拆业务的公告》），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持有人无法通过办理分拆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分拆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A 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 B 份额。

7、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免长途话费）。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

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0 日